

會員權益聲明

親愛的會員您好，非常感謝您使用王后美芙 QueenMaeve 商店的服務（以下稱本服務），本商店將根據以下之會員服務條款(以下簡稱本條款)，提供會員便利的交易。為了保障您的權益，請務必詳讀本條款，在您註冊成為本商店會員、或開始使用本服務時，即視為您已經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條款及「隱私權保護政策」之所有內容，並視為您已確認詳閱並同意個人資料保護告知暨同意事項。

若您未滿十八歲，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後，方得註冊使用或繼續使用。當您使用或繼續使用王后美芙 QueenMaeve 商店所提供之任一服務時，即表示您的法定代理人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。

客戶及王后美芙 QueenMaeve 均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意思表示之方法。

本公司針對任一違反法律規定、未遵循雙方約定、惡意濫用服務權益之客戶，保有終止該客戶帳戶服務之權利。

如您不同意本條款之全部或部分內容，請勿註冊，並請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務。本條款之具體約定內容如後：

一、會員資料

1. 在您使用本服務之前，必須提供正確個人資料，並加入成為本商店會員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；在加入完成後，使用本服務及參加與本服務相關之活動。如個人資料有異動，請務必即時更新，以保障您的權益。如因會員未正確更新個人資料，致未能收到本公司寄發之會員權益、消費優惠、活動內容等相關資訊，或變更、終止會員權益、消費優惠、活動內容之通知，會員同意在此情形下，視為會員已經收到該等資訊或通知。
2. 隱私權保護聲明：會員之個人資料受到本商店隱私權條款之保護與規範。

二、服務內容的變更

1. 會員同意本商店得隨時調整、變更、修改或終止本服務及本條款，於本商店公告後生效，不再另行個別通知。
2. 會員因參與本商店活動及使用本商店服務，而與本商店所發生之權利義務關係，均以本條款最新修訂之版本為準。

三、商店個人資料保護告知及暨同意事項：

為提供會員最完善的服務，並保護會員個人資料，本商店謹此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下稱個資法)規定，告知您如下事項：

1. 蒐集之目的、個人資料類別、利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

為提供會員有關本商店各項消費優惠、商品、服務、活動及最新資訊，並有效管理會員資料、進行服務與調查、滿意度及消費統計分析調查(下稱蒐集目的)，本商店將於上開蒐集目的消失前，在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必要地區內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填載於本商店會員申請之個人資料、消費與交易資料，或日後經您同意而提供之其他個人資料。在上開蒐集目的範圍內，本商店可能會將您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，提供予合作廠商。(合作廠商包括但不限提供本服務之 91APP)。

例：當會員使用本服務進行線上消費，本公司需透過宅配貨運等合作廠商，方能完成貨品或相關贈品之配送，故當會員完成線上交易，即表示會員同意並授權本公司得將會員提供之個人資料(如收件人姓名、配送地址、電話…等)提供予宅配及貨運合作廠商，以利完成貨品或相關贈品之配送。

2. 注意事項：

您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行使個資法書面同意之方式。如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，或要求刪除或停止蒐集、處理您的個人資料，您瞭解本商店可能因此無法進行網路會員資格審核及相關處理作業，或提供您完善的網路服務，尚請見諒。

3. 退換貨說明

本網站不提供組合賣場的部分商品退貨服務，亦不提供換貨服務(新品瑕疵除外)。欲辦理退貨之訂單需訂購商品(含贈品)皆保持完整不得開封使用。不符合者，本網站有權拒絕受理。(請參閱本網站「退換貨政策」規範說明)

四、客戶交易

商品交易頁面呈現之商品名稱、價格、內容、規格、型號及其他相關資訊，皆為您與本公司締結契約之一部分。

本公司收到您下單(要約)後，仍需確認交易條件正確、供貨商品有庫存或服務可提供。如有無法接受訂單之異常情形，或您下單後未能完成正常付款，應視為訂單(買賣契約)全部自始不成立或失效，本公司得於合理期間內通知說明拒絕接受訂單。請您重新依需求下單訂購。

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第 1、2、3 項規定：「 I . 通訊交易或訪問交易之消費者，得於收受商品或接受服務後七日內，以退回商品或書面通知方式解除契約，無須說明理由及負擔任何費用或對價。 II . 但通訊交易有合理例外情事者，不在此限。 III . 前項但書合理例外情事，由行政院定之。」因此契約成立並於您收受商品後，除非政府另有公告優先適用其他法令，原則上您享有前述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第 1 項解除契約之權利，如有退貨需求，請參閱本網站我的帳戶內購物小幫手中之「退換貨政策程序說明」。

五、付款相關權益：

本公司提供多種的付款方式供您選擇，詳細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會員中心之「付款方式說明」。

六、客戶隱私權保障

隱私權聲明政策

關於您註冊或使用本服務時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本公司將依「客戶隱私權政策」為利用與保護。資料記錄有效性客戶使用本服務時，其使用過程中所有的資料記錄，以本服務資料庫所記錄之資料為準，如有任何糾紛，以本服務資料庫所記錄之電子資料為認定標準，但客戶如能提出其他資料並證明為真實者則不在此限。

七、智慧財產權

本公司或所屬子公司之網站及相關通路所使用之軟體或程式、網站上所有內容，包括但不限於著作、圖片、檔案、資訊、資料、網站架構、網站畫面的安排、網頁設計，均由本公司或其他權利人依法擁有其智慧財產權，包括但不限於商標權、專利權、著作權、營業秘密與專有技術等。任何人不得逕自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進行還原工程、解編或反向組譯。若您欲引用或轉載前述軟體、程式或網站內容，必須依法取得本公司或其他權利人的事前書面同意。尊重智慧財產權是您應盡的義務，如有違反，您應對本公司負損害賠償責任（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等）。

八、暫停服務

本公司以目前一般認為合理之方式及技術，維護本服務之正常運作。但於下述情況，本公司將暫停或中斷本服務之全部或一部份：

對本服務相關軟硬體設備進行搬遷、更換、升級、保養或維修並已向客戶預先通知者；

使用者有任何違反政府法令或本使用條款情形；

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所導致之服務停止或中斷；

其他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所致之服務停止或中斷；

非本公司所得控制之事由而致本服務資訊顯示不正確、或遭偽造、竄改、刪除或擷取、或致系統中斷或不能正常運作時。

九、客戶責任與義務

客戶使用本公司所提供服務時，除應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遵守國際網際網路安全規定與慣例外，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
違反法律或利用本服務為侵犯或違反他人權利之行為。

傳輸或散佈電腦病毒、惡意程式碼或其他可能導致本公司服務或系統受到干擾，而影響本公司正常營運之不當行為。

擷取非經本公司或所有人事先同意或授權之資訊。

如客戶之行為涉及不法時，除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外，本公司並將主動配合司法機關或相關主管機關調查處理。此外，如果您有違反上述條款的行為，本公司有權依本服務條款第壹條第六項規定，將您的帳戶進行終止或限制存取。

十、本條款之效力、解釋、問題諮詢、準據法

本契約條款中，任何條款之全部或部分無效時，不影響其他約定之效力。

本契約條款如有疑義，將為有利於客戶之解釋。

客戶如對服務有相關問題，可透過客服信箱進行諮詢。

客戶與本公司之權利義務關係，應依網路規範及中華民國法令解釋及規章、慣例為依據處理。本公司的任何聲明、條款如有未盡完善之處，將以最大誠意，依誠實信用、平等互惠原則，共商解決之道。